

湖南银行长沙分行采购社保卡即时制卡设备项目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HNXZ-2022-ZB01-XMZB-0741-06)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湖南银行长沙分行采购社保卡即时制卡设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0万元，招标人为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湖南银行长沙分行采购社保卡即时制卡设备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湖南银行长沙分行采购社保卡即时制卡设备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1)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等关联公司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参与磋商。

2、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 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有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本项目不接受项目分包、转包。

3、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材料及说明

(1) 法人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者法人登记证书)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

副本复印件；

(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证明材料，提供下列材料之一：

①缴纳税收证明资料：《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者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近三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原件。

②缴纳社会保险证明资料：《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或者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近三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保险费的证明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

(4) 提供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5) 其他说明(非法人组织参与投标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6) 其他要求详见磋商文件规定。

注：投标人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投标人具有实行了“五证合一”等级制度改革的新政，视同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2月08日 17时00分到2023年02月15日 17时00分

获取方式：指定地点领取，详见公告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2月21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2楼2049）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2月21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2楼2049）

七、其他

详见公告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纪检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二段208号万境财智中心南栋湖南银行

联 系 人：夏女士 廖女士

电 话：0731-8878126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2楼2056

联 系 人：王维宇

电 话：18008415258

电子邮件：275436517@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袁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湖南银行长沙分行采购社保卡即时制卡设备项目磋商公告

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的委托，对湖南银行长沙分行采购社保卡即时制卡设备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采用发布公告的方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名称：湖南银行长沙分行采购社保卡即时制卡设备项目
- 2、采购编号：HNXZ-2022-ZB01-XMZB-0741-06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预算：400000元

二、采购项目内容与数量

项目名称，详见本项目采购需求。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1)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等关联公司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参与磋商。

2、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依法取得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

(2) 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未有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 本项目不接受项目分包、转包。

3、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材料及说明

(1) 法人提交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者法人登记证书)以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证明材料，提供下列材料之一：

①缴纳税收证明资料：《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者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纳税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近三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税收的证明原件。

②缴纳社会保险证明资料：《社会保险登记证》复印件，或者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缴费凭证复印件），或者委托他人缴纳的委托代办协议和近三个月的缴纳证明（收据复印件），或者法定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缴保险费的证明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携带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

(4) 提供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5) 其他说明(非法人组织参与投标需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6) 其他要求详见磋商文件规定。

注：投标人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投标人具有实行了“五证合一”等级制度改革的新政，视同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社会保险登记证和统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四、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请于2023年02月08日起至2023年02月15日，每日上午8:30至12:00，下午2:00至5:00(北京时间)，双休日及节假日除外。

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长沙市东二环一段 1139号(锦泰广场)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2056 室。

获取磋商文件的材料要求：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提交法人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或者委托代理人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

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指定地点领取。

磋商文件每份人民币 400 元，售后不退。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首次响应文件的提交截止时间：2023年02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2023年02月21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地点：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2楼2049）。

六、磋商保证金：

6.1 递送投标文件前，投标人须交付投标保证金：8000元（人民币）。

6.2 缴纳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含），以银行到账回单为准。

6.3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或银行汇票，从各投标单位账户缴入到如下账户（投标保证金托管专户），并在转账票据用途栏或备注栏中注明项目名称，同时告知银行应录入项目名称

账户名：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瑞支行

账 号：800000186386688888

6.4 未按时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七、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采购人名称：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地

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二段208号万境财智中心南栋湖南银行

联系人：夏女士 廖女士

联系方式：0731-88781268 0731-88781353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2楼2056

联 系 人：王维宇

联系电话：18008415258

